

证券代码：300334

证券简称：津膜科技

公告编码：2018-003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2日向各位董事以书面方式送达。

2、本次董事会于2018年1月12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256号，泰达大厦18楼公司会议室。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1名）。董事叶泉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

4、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选董事李新民先生主持，公司监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李新民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拟定如下：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李新民先生、刘清先生、唐运平先生、范宁先生、李清女士，其中委员会主任由李新民先生担任。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王春青先生、刘清先生、李清女士，其中委员会主任由王春青先生担任。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唐运平先生、王春青先生、叶泉先生，其中委员会主任由唐运平先生担任。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李清女士、唐运平先生、范宁先生，其中委员会主任由李清女士担任。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范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聘任郝锴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聘任殷佩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聘任何文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郝锴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聘任郝锴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研发总监的议案》

聘任胡晓宇先生为公司研发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生产总监的议案》

聘任李洪港先生为公司生产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聘任戴海平女士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环国兰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经理的议案》

聘任张秋女士为公司内审部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范宁先生（董事兼总经理）的薪酬方案已由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公司根据职位、责任、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拟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序号	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职务	薪酬（税前） （万元/年）
1	郝锴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36
2	殷佩瑜	副总经理	36
3	何文杰	副总经理	36
4	胡晓宇	研发总监	28.2
5	李洪港	生产总监	28.2
6	戴海平	总工程师	28.2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13、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2 日

附件：

简历

李新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天津工业大学副教授、教授，计算中心主任，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任天津膜天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浙江津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甘肃金桥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决议公告时，李新民先生持有本公司 1,507,500 股份，除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天津膜天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范宁，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纺织总会规划发展部副主任科员，国家纺织工业局行业管理司主任科员、工程师，中纺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纺织工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公司、中国纺织机械和技术进出口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投资部经理、董事会秘书，天津膜天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纺织工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公司、中国纺织机械和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贝合资贝宁纺织公司副董事长，张家港扬子精梳毛条有限公司董事，中纺机技术服务进出口公司法定代表人。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江苏山泉津膜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决议公告时，范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郝锴，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学士学位，持有

证券执业分析师资格证书。曾任天津中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分析师，亚洲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经理，华燊燃气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膜天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人、乐陵市津膜星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人。

截至本决议公告时，郝锴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殷佩瑜，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管理博士学位，经济师。自 2000 年至 2004 年任内蒙古自治区邮政储蓄银行银行卡业务部部长。2004 年至 2011 年留学日本，获管理学硕士、博士学位。曾任公司企业发展部经理、监事、企业发展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宜春津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截至本决议公告时，殷佩瑜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何文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正高工，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曾任天津市公用事业设计研究所水研究室副主任、主任，研究所副所长、所长；天津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新开河水厂厂长；天津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天津市华博水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曾获 2013 年中国水业年度人物运营与管理奖、2 项天津市科技进步二等奖、1 项陕西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兼任中国城镇供排水协会科技委副主任、净水技术及水质检测技术工作部主任、《供水技术》杂志主编。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决议公告时，何文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

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胡晓宇，男，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天津市优秀科技工作者、天津市青年科技优秀人才、入选天津市“131”创新型人才培养工程第一层次和中国膜工业协会“膜行业优秀工程师”。曾获 2008 年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2009 年天津市技术发明二等奖、2014 年度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技术进步奖一等奖、2013 年度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2012 年天津市滨海新区技术发明奖一等奖。主持国家及省部级科研项目 5 项，作为核心骨干参与完成国家及省部级科研项目 6 项。发表 SCI、EI 收录学术论文 36 篇，参编著作 2 部，获得国际、国内授权发明专利 34 项，其中 2 项专利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2 项专利获得天津市专利金奖，参编国家标准 1 项（已颁布实施）。兼任国际水协会（IWA）中国青年委员会委员、天津市可持续发展研究会监事、国家超级计算天津中心“天河先进制造创新联合实验室”专家委员会委员。自 2011 年 3 月起，曾任公司研发工程师、生产管理中心副总监，现任公司研发总监、副总工程师、膜材料与膜应用国家重点实验室常务副主任、生产管理中心总工程师、材料研究室主任。

截至本决议公告时，胡晓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李洪港，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曾任天津凌志润滑油有限公司任生产部主管，天津膜天膜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生产总监。

截至本决议公告时，李洪港先生持有本公司 47,460 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戴海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曾任天津工业大学材料学专业研究员，天津膜天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分析测试中心主任，天津膜天膜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开发部经理、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经理。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截至本决议公告时，戴海平女士持有本公司 35,596 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环国兰，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曾任天津膜天膜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副经理、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决议公告时，环国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张秋，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大港油田新世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会计，天津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诺卫环境安全工程天津公司财务部经理，BETAFENCE 天津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内部审计部经理。

截至本决议公告时，张秋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